

债券代码： 177602.SH
1780331.IB、127644.SH

债券简称： 21 新津 01
17 新津工投债、PR 新津债

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经事后核查，发现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对外担保金额数据有误，故重新披露《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以此为准）》

二、更正前后的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对外担保情况

（一）更正前情况

1、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68.32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为增加 11.18 亿元。

2、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7.07 亿元。

3、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的金额合计是 31.45 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市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系	4	主要承担新津区内的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业务，同时还从事担保、租赁、传媒等其他业务。	正常	保证	2.69	2028年5月23日	无影响
					保证	0.12	2023年12月18日	
					保证	1.78	2025年8月31日	
						0.005	2024年8月30日	
						0.005	2023年8月31日	
						0.005	2025年2月28日	
						0.005	2024年2月29日	
						2.50	2026年12月1日	
					保证	0.98	2024年5月18日	
						0.95	2024年4月29日	
						0.55	2024年5月11日	
						0.31	2024年5月27日	
						0.11	2024年6月2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保证	0.49	2025年3月24日	
						0.39	2025年3月24日	
						0.12	2024年9月24日	
						0.03	2024年3月24日	
						0.02	2024年3月24日	
						0.28	2025年3月24日	
						0.02	2023年9月24日	
						0.02	2024年3月24日	
						0.002	2024年9月24日	
						0.63	2025年3月24日	
					保证	0.80	2025年4月13日	
						0.20	2025年4月19日	
					保证	1.50	2024年5月8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新津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系	6.1	公司是新津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	正常	保证	0.20	2025年7月1日	无影响
					保证	4.00	2025年12月25日	
						2.00	2025年12月25日	
					保证	2.00	2023年12月14日	
						1.50	2023年12月14日	
						1.50	2023年12月14日	
					保证	0.36	2024年12月29日	
						0.20	2025年1月6日	
						0.16	2025年1月13日	
						0.11	2025年1月14日	
						0.10	2025年1月9日	
						0.52	2025年2月3日	
						0.22	2025年2月17日	
					0.03	2025年2月24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保证	1.60	2024年1月17日	
					保证	1.30	2027年3月20日	
						1.14	2027年3月20日	
合计	—	—	—	—	—	31.45	—	—

(二) 更正后情况

1、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78.70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为增加 21.56 亿元。

2、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3、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的金额合计是 38.87 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市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系	4	主要承担新津区内的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业务，同时还从事	正常	保证	2.69	2028年5月23日	无影响
					保证	1.03	2027年12月27日	
					保证	0.08	2027年11月7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担保、租赁、传媒等其他业务。		保证	0.23	2028年1月10日	
					保证	0.12	2023年12月18日	
					保证	2.50	2024年3月1日	
					保证	1.78	2025年8月31日	
					保证	0.005	2024年8月30日	
					保证	0.005	2023年8月31日	
					保证	0.005	2025年2月28日	
					保证	0.005	2024年2月29日	
					保证	2.50	2026年12月1日	
					保证	0.98	2024年5月18日	
					保证	0.95	2024年4月29日	
					保证	0.55	2024年5月11日	
					保证	0.31	2024年5月27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保证	0.11	2024年6月2日	
					保证	0.49	2025年3月24日	
					保证	0.39	2025年3月24日	
					保证	0.12	2024年9月24日	
					保证	0.03	2024年3月24日	
					保证	0.02	2024年3月24日	
					保证	0.28	2025年3月24日	
					保证	0.02	2023年9月24日	
					保证	0.02	2024年3月24日	
					保证	0.002	2024年9月24日	
					保证	0.63	2025年3月24日	
					保证	0.80	2025年4月13日	
					保证	0.20	2025年4月19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保证	1.50	2024年5月8日	
成都新津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系	6.1	公司是新津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	正常	保证	0.20	2025年7月1日	无影响
					保证	4.00	2025年12月25日	
					保证	2.00	2025年12月25日	
					保证	2.00	2023年12月14日	
					保证	1.50	2023年12月14日	
					保证	1.50	2023年12月14日	
					保证	0.36	2024年12月29日	
					保证	0.20	2025年1月6日	
					保证	0.16	2025年1月13日	
					保证	0.11	2025年1月14日	
					保证	0.10	2025年1月9日	
					保证	0.52	2025年2月3日	
					保证	0.22	2025年2月17日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保证	0.03	2025年2月24日	
					保证	1.60	2024年1月17日	
					c	1.30	2027年3月20日	
				1.14		2027年3月20日		
					保证	3.60	2026年6月26日	
合计	—	—	—	—	—	38.87	—	—

（三）影响分析

本次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偿债能力及存续债券的偿付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三、信息披露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年)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新津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